附件1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**单位负责人签字：**　　**金额单位：万元**

一、基本情况	**项目名称**	**市场监督执法及装备经费**			**主管单位**	**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**		**实施单位**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**预算安排情况**			**资金到位情况**			**资金执行情况**			**预算执行进度**
	预算数	20		到位数	20		执行数	2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**年度预期目标**				**具体完成情况**					**总体完成率**
	通过购置市场监管执法过程中需要的电脑、打印机等提升监管专业化水平				购置电脑、打印机等，完成了全年的采购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**一级指标**	**二级指标**	**三级指标**	**指标分值**	**预期指标值**			**实际完成值**	**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**	**自评得分**
					符号	**值**	**单位（文字描述）**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购置设备数量	20	≥	20	个	31个	**100**	20
		质量指标	购置质量合格率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设备购置完成时限	10			不超过12月份	12月底前采购完成	100	10
		成本指标	采购电脑单价	10	≤	5000	元/台	采购价格小于500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设备正常运行率	15	≥	95	%	全部设备正常运行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	15	≥	90	%	100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使用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94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**100**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非财政开支人员经费及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00		到位数	100	执行数	96.70		96.7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96.70			
	其他	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利于增强自收自支等非财政人员工作积极性，有助于市场监管工作顺利开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20	＝	28	人	28	100	20
	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率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人均工资	10	≥	1680	元/人	人均工资大于168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30	＝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非财政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92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96.70%	96.70	9
	自评总分									99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检验检测专用材料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5		到位数	5		执行数	5		100
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加强检测排查筛选发现可能存在的问题和隐患，规范生产经营行为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购买农药残留检测卡等数量	20	≥	30	盒	71盒	100	20
		质量指标	专用材料购买率	10	≥	9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专用材料采购完成时间	10			不超过12月份	9月份完成	100	10
		成本指标	农药残留检测卡成本	10	≤	150元/盒		小于150元/盒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	15	=	0	次	0次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专用材料采购完成率	15	≥	90	%	100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0	%	91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零成本注册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0	到位数		10	执行数		9.38	93.8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其中：财政资金		10	其中：财政资金		9.38	
	其他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加强市场主体年报、无照清理等方面的监管营造宽松平等的准入环境、稳定透明的营商环境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次数	20	≥	8	次	15次	100	20
		质量指标	市场主体年报率	10	≥	90	%	93%	100	10
		时效指标	市场主体年报完成时间	10			6月30日前完成	6月30日前完成	100	10
		成本指标	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成本	10	≤	0.5	万元/次	0.45万元/次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各项工作按时完成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公示率	15	=	100	%	100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对市场主体年报工作满意度	10	≥	90	%	92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93.80%	93.80	8.5
	自评总分									98.5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质量安全监管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20		到位数	20	执行数	19.08	95.4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.08		
	其他			其他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开展质量提升标准化、特种设备等工作加强产品质量监管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开展宣传活动次数	20	≥	5	次	7	100	20
		质量指标	检查覆盖率	10	≥	95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印刷宣传材料单价	10	≤	10	元/份	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15	＝	100	%	100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92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0	%	93.5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95.40%	95.40	8.7
	自评总分									98.7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散煤治理专项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5		到位数	15		执行数	8.08		53.87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8.08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开展散煤治理活动改善空气质量，促进环境改善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印刷宣传材料份数	20	≥	50000	份	大于50000份	100	20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结率	10	≥	9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在90天内办结案件	100	10
		成本指标	印刷宣传材料单价	10	≤	1	元/份	小于等于1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15	=	100	%	100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88%	98	12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对散煤治理工作满意度	10	≥	90	%	85%	94.50	9.4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53.87%	53.87	6
	自评总分									92.4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计量业务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20		到位数	20		执行数	17.50		87.5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7.5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加强计量业务工作促进计量工作的顺利开展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检测压力表块数	20	≥	500	块	大于500块	100	20
		质量指标	检验覆盖率	10	≥	90	%	93%	100	10
		时效指标	计量器具检测完成时限	10			在12月底前完成	12月底前完成	100	10
		成本指标	印刷宣传材料单价	10	≤	2	元/份	小于2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94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检定计量器具合格率	15	≥	90	%	92.5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0	%	94.3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87.50%	87.50	7
	自评总分									97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食药人员分流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28		到位数	28		执行数	25.86		92.36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5.86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加强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积极性和促进市场监管工作顺利开展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分流人员数量	20	＝	28	人	28人	100	20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结率	10	≥	9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从立案到结案的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人均食药人员分流经费标准	10	＝	1	万元/人	1万元/人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15	＝	100	%	100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92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分流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93.6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92.36%	92.36	8.2
	自评总分									98.2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市场监管检测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62.51		到位数	62.51		执行数	0.42		6.72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.5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62.51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42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加强成品油、食品等的检测确保流通领域商品安全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食品抽检批次	20	≥	400	批次	1600	100	20
		质量指标	产品抽检率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产品抽检时限	10			12月前完成	12月底前完成	100	10
		成本指标	食品抽检单价	10	≤	600	元/批次	500元/批次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15	=	100	%	100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检测工作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100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群体满意度	10	≥	90	%	92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6.72%	6.72%	1
	自评总分									91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因2021年的检测项目用2020年结转市场监管检测经费支出，导致2021年市场监管检测经费项目执行率低，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盐业划转人员相关费用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3.679940		到位数	13.679940		执行数	13.67994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.6799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.6799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.679940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划拨盐业划转人员相关费用增强盐业划转人员工作积极性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盐业划转人员数量	20	＝	3	人	划转3人	100	20
		质量指标	案件办结率	10	≥	9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从立案到结案的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人均工资标准	10	≥	1680	元/人	大于168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15	＝	100	%	100%	100	1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率	15	≥	90	%	94%	100	1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盐业划转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100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冀财行2020年162号提前下达2021年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9		到位数	19		执行数	19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9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通过购买技术装备提高技术监管水平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购置设备数量	20	≥	10	台	12台	100	20
		质量指标	设备购置合格率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专用设备购买完成时间	10			12月底前完成	11月份完成采购	100	10
		成本指标	多通道巡检仪购置成本	10	≤	2	万元	1.95万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	10	≤	0.36	%	0	100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重大案件发生次数	10	＝	0	次	重大案件发生次数为0	100	10
		经济效益指标	设备使用年限	10	≥	3	年	大于3年	100	1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10	≥	85	%	91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执法服装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33.04808		到位数	33.04808		执行数	27.95		84.57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3.0480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3.04808		其中：财政资金	27.9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通过购置统一的制式服装树立市场监管新形象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执法服装人员数量	20	=	82	人	83人	100	20
		质量指标	执法服装发放率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执法服装发放时限	10			12月前发放	12月底前发放	100	10
		成本指标	单套执法服装成本	10	≤	5000	元/套	均价每套3367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执法服装发放成功率	30	=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执法人员对发放服装满意度	10	≥	85	%	90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84.57%	84.57	7.3
	自评总分									97.3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在问题：因在省局招投标过程中单套服装的购置成本降低，导致执法服装购置经费的成本下降，导致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工作经费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40		到位数	140		执行数	138.86		99.19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4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38.86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利于增强自收自支等非财政人员工作积极性，有助于市场监管工作顺利开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20	＝	28	人	28	100	20
	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率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人均工资	10	≥	1680	元/人	人均工资大于168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30	＝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非财政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92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99.19%	99.19	9.3
	自评总分									99.3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到年底预算没有执行完毕，下一步措施：在搞好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精细、合理编制预算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市场监管工作经费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30	到位数	30	执行数	30	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利于增强自收自支等非财政人员工作积极性，有助于市场监管工作顺利开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人数	20	＝	28	人	28	100	20
		质量指标	工资发放率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案件办理时限	10	≤	90	天	查办的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时限小于90天	100	10
		成本指标	人均工资	10	≥	1680	元/人	人均工资大于168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违法企业处理率	30	＝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非财政人员满意度	10	≥	90	%	92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100%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邢财行2021年31号2019年度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商标和国际注册商标奖励资金	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0.85		到位数	0.85		执行数	0.85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5	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85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	总体完成率
	增强企业争创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商标和国际注册商标积极性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奖励资金企业数量	20	＝	4	家	4家	100	20
		质量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率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时限	10		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00	10
		成本指标	平均发放奖励资金	10	≥	1000	元/家	最低发放标准为141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成功率	30	＝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发放企业满意度	10	＝	100	%	100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＝	100	%	100%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2012-2014年驰名商标奖励资金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	10		到位数	10	执行数	10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其中：财政资金	10		
	其他			其他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
	增强企业争创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商标和国际注册商标积极性	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100%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奖励资金企业数量	20	=	1	家	1家	100	20
		质量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率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时限	10		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00	10
		成本指标	平均发放奖励资金	10	=	10	万元/家	10万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成功率	30	=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发放企业满意度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100%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
巨鹿县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单位负责人签字：　　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邢财行2021年16号2020年度新增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商标和国际注册商标奖励资金		主管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实施单位	巨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0.120940	到位数	0.120940	执行数	0.120940		100%	
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12094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120940	其中：财政资金	0.120940		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增强企业争创驰名商标、地理标志商标和国际注册商标积极性			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	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率（%）	自评得分
				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发放奖励资金企业数量	20	=	1	家	1家	100	20
		质量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率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	时效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时限	10		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2月底前发放完毕	100	10
		成本指标	平均发放奖励资金	10	=	1209.40	元/家	1209.40元	100	10
	效果指标(30)	社会效益指标	奖励资金发放成功率	30	=	100	%	100%	100	30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发放企业满意度	10	=	100	%	100%	100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情况	10	=	100	%	100%	100%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无									

填报人：　　李宏霞　　联系电话：3798817

说明：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
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。

3.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；财政收回、调减、细化或重复的项目，预算数填0。

4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